**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度）

**项目名称：**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有林保护修复--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补助)

**实施单位（公章）：**新建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主管部门（公章）：**巴州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

**填报时间：**2024年4月29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背景

新疆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是塔里木盆地内陆干旱区以胡杨林荒漠生态系统为保护对象的森林类型的自然保护区，保护区总面积为593万亩，区划国家级公益林293.46万亩。国家级公益林中，林地所有权全部为国有，生态区位全部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林种全部为特种用途林，林地结构全部为重点公益林，事权等级全部为国家级公益林，保护等级全部为一级保护。截止2023年，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员100余人5个月的劳务费发放；组建1支7人森林防火应急小分队，购买森林防火应急小分队后勤保障防火物资数量1批；按要求组织好森林防火应急小分队为期30天培训；保护区20万亩春尺蠖飞机防治工作，在相关平台上购置10500kg合格防治药剂；做好2023年25万亩引洪灌溉；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办法》对保护区293.46万亩国家级公益林实施有效管护。

（2）项目主要内容

主要内容：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员100余人5个月的劳务费发放；组建1支7人森林防火应急小分队，购买森林防火应急小分队后勤保障防火物资数量1批；按要求组织好森林防火应急小分队为期30天培训；保护区20万亩春尺蠖飞机防治工作，在相关平台上购置10500kg合格防治药剂；做好2023年25万亩引洪灌溉；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办法》对保护区293.46万亩国家级公益林实施有效管护。

实施情况：为了切实加强国家级公益林的保护和管理，在巴州林业和草原局的领导下，成立由胡杨保护区管理局局长任组长的新疆胡杨自然保护区国家级公益林建设领导小组，成员由国家级公益林建设管理办公室、资金管理、基层管护站等部门负责人组成。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实施细则》（新财建〔2019〕90号）的通知，严格执行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专户存储，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国家级公益林建设资金使用要严格审批程序。项目目前已经完成实际设立的目标，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目标设立的各阶段任务进行开展工作，在前期立项过程中严格把质量关，建立安全防护机制，保证项目实施各阶段安全顺利进行，项目支出了1-5月管护人员工资、社保、做好保护区宣传培训、管护站修缮、25万亩引洪灌溉、20万天然林春尺蠖飞机防治、森林防火应急小分队后勤保障防火物资及培训、国有公益林综合治理。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1250.61万元，全年预算数1250.61万元，实际总投入1250.61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资金来源为：上级专项-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有林保护修复--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补助)。

（2）资金使用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数1250.61万元，全年预算数1250.61万元,全年执行数1250.6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主要用于：管护人员劳务补偿323.48万、国家级公益林管护日常支出60万、引洪灌溉560万、森林应急小分队物资及培训费20万、蠢尺蠖飞机作业及防治药剂117.13万、国有公益林综合治理170万。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运用好项目资金，加强对新疆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国家公益林293.46万亩的管护，确保公益林安全和保护稳定，使生态环境得到改善。

1. 阶段性目标

1-5月按时发放管护人员工资，缴纳社会保险、管护站宣传、管护车辆日常维护、修缮费；4月开展森林应急小分队物资购买及培训工作；对保护区20万亩天然林进行蠢尺蠖飞机作业；5月初-8月初对保护区25万亩引洪灌溉防洪、临时性季节用工；6月初-9月对保护区国有公益林综合治理。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制定统一的评价标准，使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项目资金得到事前、事中和事后多方面的控制。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贯穿于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项目资金安排和实施的全过程，是对财政支出效益、管理水平、投入风险等方面的综合评价；是发挥资金调控功能、提高资金安排科学性、促进项目资金社会经济目标实现的重要保证。

（1）项目在实施前向项目负责人提供财政支出绩效方面的资金管理信息，促进项目支出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规定进行。

（2）项目绩效管理财政支出运行提供及时、有效的信息。

综合来看，通过开展有效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通过本次项目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也为下一年预算编制与评审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控制节约成本，优化资源配置、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

2.绩效评价对象：

上级专项-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有林保护修复--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补助)项目所包含的全部项目内容。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包括绩效目标、决策过程）、项目管理（包括项目资金、项目实施）、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项目效益四个维度对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有林保护修复--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补助)项目所包含：管护人员劳务补偿、日常管护、森林应急小分队、蠢尺蠖飞机防治、引洪灌溉、国有公益林综合治理进行评价，评价核心为专项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巴州林业和草原局成立技术指导组，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立项入库，资金下达后对项目进行公开招标，做好项目监理等工作，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全面考虑项目实施的各个方面，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召开会议集体决策，兼顾社会效益等诸多因素综合考虑，做好项目施工的每一步工作。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由新疆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

（3）激励约束。通过评价起到激励和约束作用，进一步提升项目实施的效益提升。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与项目分配实质性挂钩，对分配项目落实不好的科室、个人进行提示、通报，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在巴州政府人民网站进行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框架是开展绩效评价的核心。绩效评价框架包括评价准则、关键评价问题、评价指标、数据来源、数据收集方法等。指标体系建立过程如下：

（1）确定评价指标

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将指标分为项目决策指标、项目过程指标、项目产出指标、项目效益指标四个维度，最终形成一个由多个相互联系的指标组成的多层次指标体系。

（2）确定权重

确定各个指标相对于项目总体绩效的权重分值。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项目决策权重为20分，项目过程权重为20分，项目产出权重为40分，项目效益权重为20分。

（3）确定指标标准值

指标标准值是绩效评价指标的尺度，既要反映同类项目的先进水平，又要符合项目的实际绩效水平。具体采用计划标准等确定此次绩效评价指标标准值。

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评价计分90分-100分（含9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优，80-90分（含8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良，60-80分（含6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中，60分以下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差。

3、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评价。评价对象为项目目标实施情况， 评价核心为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项目的产出效益。

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内容不同和客观标准不同存在较大差异，因此核定具体指标时采用了不同方法，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1）比较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项目最终验收情况与年度绩效目标对比、预算资金执行情况等相关因素进行比较。

（2）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通过对项目的开展情况、项目产出数量、成本控制、资金拨付文件及自评报告等相关资料的收集和审核，综合分析各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2]132号）下达的资金任务结合我局实际情况，设置年初绩效目标申报表时预选制定计划、设置年初预算及参照历史数据，并根据该项目的年度计划确定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首先成立评价工作组，结合保护区实际情况，开展前期调研；其次明确项目绩效目标，按照实施方案及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确定绩效评价方法；按照实地评价及档案评价两部分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设计资料清单；最后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并进行论证。

2.组织实施。保护区管理局结合前几年项目实施情况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具体包括项目概况、评价思路、方法手段、组织实施、进度安排等。收集项目立项依据、相关会议纪要、实施方案、财政资金分配方案、支付管理情况等相关评价资料并进行梳理。

3.分析评价。根据项目收集梳理的资料，包括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内容，对照已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详细全面的分析评价，逐项打分并形成绩效评价最终结果。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评价情况

项目总体组织规范，在项目实施过程做到认真履职，监督到位。按照相关制度的要求，项目负责人对项目绩效监控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有效完成了本项目的工作目标，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和最大效益的发挥，保障项目如期按要求完成。规范了项目档案资料的整理。项目的实施达到项目预期效果。

本项目严格按照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绩效评价原则，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两种，坚持计划标准对本项目的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进行了综合评价。

（二）评价结论

运用绩效评价组制定的评价指标体系以及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的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对本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100分，属于“优”。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40分，得分为40分，得分率为100%。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具体打分情况详见：附件1综合评分表。

## （二）相关评分表

附件1综合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权重分** | **得分** |
| --- | --- | --- |
| 项目决策 | 20 | 20 |
| 项目过程 | 20 | 20 |
| 项目产出 | 40 | 40 |
| 项目效益 | 20 | 20 |
| **合计** | **100** | **100** |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有林保护修复--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补助)》实施方案及巴州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巴林草发[2023]4号），结合保护区内实际情况，在保护区内开展项目实施。此项目属于新疆塔里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职责范围，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无重复。

此项权重分3分，得分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自治区林草财政专项资金项目入库要求，严格按照自治区林草财政专项资金审批流程准备符合要求的文件、材料；根据决算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经过与上级部门领导沟通、筛选确定项目方案并制定预算计划，确定项目审批文件等相关材料，符合相关部门要求。项目事前经与相关专家论证、绩效评估、集体决策、保障了程序的规范性。

此项权重分2分，得分2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

年初结合上级下达任务目标，结合保护区实际情况，按照实际情况设定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保护区客观实际，能客观公正做到项目目标与项目实施情况相符合，做到项目实施区域最大化，与保护区内实际及现实需求紧密结合，结合2023年底调查情况，项目实际效益与效果符合目标值，无截留、无挪用。

此项权重分5 分，得分5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

项目设置了明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2023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一级指标共4条，二级指标共7条，三级指标共36条，其中量化指标条数共32条，所有绩效指标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且做到了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此项权重分5分，得分5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

2023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项目预算编制是新疆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严格按照《巴州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巴林草发[2023]4 号）》相关要求，经过与局领导多次沟通、筛选、科学论证后最终确定；预算额度严格按照《2023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实施方案相关要求依据测算，按照标准编制；预算所确定的相关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达到科学性。经过相关专家科学论证，预算额度按照上级专项资金标准编制，测算依据充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量与实际项目量相匹配。

此项权重分3分，得分3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2023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相关要求进行分配；新疆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依据项目方案，与领导进行多次沟通、科学制定经费使用计划，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工作实际相适应，分配合理。

此项权重分2分，得分2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到位率：

上级专项-《2023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预算资金1250.61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250.61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2.预算执行率

年初预算数1250.61万元，全年预算数1250.61万元，全年执行数1250.6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严格按照预期绩效目标执行预算资金。管理局制定《新疆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资金管理制度》、《新疆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新疆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内部控制制度》、《新疆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对项目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严格执行。严格遵守相关制度，项目责任人、财务人员严格把关。资金使用均符合项目立项批复。资金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

新疆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制定了《新疆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资金管理制度》，对财政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做到专款专用，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能够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能够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制度）

巴州林业和草原局严格履行项目监管职责，对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年末组织业务主管科室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评价。项目落实到科室，责任到人，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进行，项目执行情况等资料齐全，项目相关手续完备，及时进行归档。项目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相关管理规定和实施方案实施，无调整或支出调整，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项目总结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①数量指标：

指标1：国家级人数公益林管护员，指标值：>=100人，实际完成值104人，指标完成率：104%，因管护人员流动性较大，每月有增减，年底平均增加4人。

指标2：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员劳务费发放次数, 指标值：>=5次,实际完成值5次，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指标3：森林防火应急小分队数量，指标值：>=1次，实际完成值1次，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指标4：森林防火应急小分队后勤保障防火物资数量，指标值：>=1批，实际完成值1批，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指标5:森林防火应急小分队培训次数,指标值：>=1次，实际完成值1次，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指标6:森林防火应急小分队培训人数，指标值：>=7人，实际完成值7人，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指标7:森林防火应急小分队培训天数，指标值：>=30天，实际完成值30天，无偏差。

指标8:春尺蠖飞机防治面积，指标值：>=20亩，实际完成值20万亩，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指标9:购置防治药剂，指标值：>=10500千克，实际完成值10500千克，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指标10:第一期引洪灌溉面积，指标值：>=25万亩，实际完成值25万亩，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指标11:国家公益林管护面积，指标值：=293.46万亩，实际完成值293.46万亩，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②质量指标：

指标1：国家级公益林有效管护率，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11%。该项目完成情况较好经过项目验收，有效达100%

指标2：第一期引洪灌溉实施方案合格率，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11%。该项目完成情况较好经过项目验收，项目合格率达100%

指标3：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人员工资发放保障率，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11%。根据实际情况，工作每月按时发放到位

指标4：森林应急小分队后勤保障防火物资合格率，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11%。该项目物资采购经验收，质量合格率达100%

指标5：防治药剂政府采购率，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11%。按照要求在政采云上购买药剂，采购率达100%.

指标6：森林应急小分队培训出勤率，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11%。无偏差。

指标7：森林应急小分队后勤防火物资验收合格率，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11%。该项目物资采购经验收，质量合格率达100%

此项权重分10分，得分10分。

③时效指标：

指标值1：第一期引洪灌溉完成时限,指标值：2023年11月

30日，实际完成值：2023年11月30日，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值2：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员工资发放及时率,指标

值>=9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11%。

指标值3:应急小分队培训按期完成率,指标值：>=90%，实

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11%。

指标值4:森林生态效益当期任务完成率，指标值：>=90%，

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11%。

此项权重分10分，得10分

④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值1：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员发放资金，指标值：<=323.48

万，实际完成值：323.48%，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值2：国家公益林管护日常管护支出，指标值：<=60万，

实际完成值：60万，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3：第一期引洪灌溉支出，指标值：<=560万，实际完

成值：560万，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4：应急分队后勤保障防火物资保障费用，指标值：<=16

万，实际完成值：16万，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5：应急小分队培训费，指标值：<=4万，实际完成值：

4万，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6：蠢尺蠖飞机防治药剂，指标值：<=53.13万，实际

完成值53.13万，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7：春尺蠖飞机作业费，指标值：<=64万，实际完成值

64万，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8：国有公益林综合治理，指标值：<=170万，实际完

成值170万，指标完成率100%；

此项权重分10分，得10分

## 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无

2.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指标1：指标值：有效保护森林资源，使国家级公益林区生态环境改善情况，进一步提升天然胡杨林的防风固沙，水土保持功能，通过开展森林防火，森林资源得到有效的保护。指标完成率100%。

此项权重分10分，得分10分。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指标1：指标值：参加培训人员满意度满意度≥90%，实际完成值90%，指标完成率100%；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员满意度≥90%，实际完成值90%，指标完成

率100%。

此项权重分10分，得分10分。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偏差

上级专项-2023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项目年初预算1250.61万元，全年预算1250.61万元，实际支出1250.6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03.47%，总体偏差率为3.47%,偏差原因：年初设定目标较低，最终完成情况比预期较好，群众满意度也比预期好；改进措施：严格按照《上级专项-2023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实施方案》抓好落实，确保按照《上级专项-2023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实施方案》确定的目标，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实施和资金支付。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际情况，服务独享的满意度等详细制定目标计划，尽量减少偏差。

1.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为确保项目顺利进行，提前做好项目规划，将所列计划再三审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好定期监督检查，严格按照项目管理规范进行，在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落实把关，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做好审核工作，让项目资金落于实处。在项目完成后，做好受益群众民意调查及项目防范工作。

2.加强项目组织领导，规范实施程序。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巴州林草局成立项目评审领导小组，严格按照规范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并严格实施，经巴州林草局组织专家评审后下达批复，严格遵守采购工作公开招投标制度，保证了项目有序推进。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相关绩效管理方面专业知识的系统性学习有待加强。各项指标的设置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在绩效自评过程中，由于部分人员缺乏相关绩效管理专业知识，自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影响评价质量。

2.对项目资金的绩效目标管理、监控管理、自评管理的部分知识点学习不够，资料收集不够规范。

七、有关建议

多进行有关绩效管理工作方面的培训。积极组织第三方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培训，进一步夯实业务基础，提高我单位绩效人员水平。进一步规范项目建设的程序。项目前期做好可行性研究报告，更加细化实施方案，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和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招投标管理办法等稳步推进工作，各部门单位根据自己项目的特点进行总结。

#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3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权重**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  充分性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3** | **3** |
| 立项程序  规范性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3** | **3**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3** | **3** |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3** | **3**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  科学性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4** | **4** |
| 资金分配  合理性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4** | **4**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4** | **4** |
| 预算执行率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4** | **4** |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4** | **4**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4** | **4** |
| 制度执行  有效性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4** | **4**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实际完成率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10** | **9** |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10** | **9** |
| 产出时效 | 完成及时性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10** | **10** |
| 产出成本 | 成本节约率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10** | **10** |
| 效益 | 项目效益 | 实施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 **10** | **10** |
| 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10** | **10** |